**高水平专家共建本科课程经费预算标准**

课程经费预算标准如下：

1.差旅费：境外亚太地区不超过5000元，亚太以外不超过10000元，国内原则上不超过3000元；

2.讲课费：境外教师超过200美元/学时的课程需由高水平、高级别教授承担，并单独提交说明。境内教师教授级600元人民币/学时、副教授级400元人民币/学时；

3.住宿费：不超过300元/天，以实到授课时间为准，原则上最多支持15天；

4.其他费用：主要用于院系支付课程助理、助教费用，境内教师1000元/门，境外教师2000元/门。